

怀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怀化市教育局

怀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怀化市教育局 关于切实做好 2021 年秋季学期校园 食品安全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教育局：

为进一步落实学校和校外供餐单位的食品安全主体责任，统筹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 2021 年秋季学期学校食品安全工作，严防严管严控校园食品安全风险，保障学生饮食安全，现就有关要求通知如下：

一、开展开学前疫情防控专项检查

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通过专项检查，督促指导学校食堂和校外供餐单位落实单位主体责任，完善疫情防控联合工作机制。

（一）加强人员健康管理。工作人员疫苗接种做到应接尽接，接种疫苗后仍需注重个人防护，每学期开学前或开学初进行健康检查，取得健康证明。建立工作人员健康监测制度，每

日对工作人员健康状况、旅居史等进行登记，如出现可疑症状应及时上报并就医。

（二）抓好环境卫生清理消毒。保持大厅、后厨等区域环境整洁，及时清理垃圾。做好收银台（充卡点）、电梯、公共卫生间等公用设备设施和门把手等高频接触物体表面的清洁消毒。公共卫生间要配备足够的洗手液，保证水龙头等供水设施正常工作，有条件时可在电梯口、收银台（充卡点）等处配备速干手消毒剂或感应式手消毒设备。确保有效通风换气，温度适宜时，尽量采用自然通风加强室内空气流通。每天对食堂环境进行至少一次消毒并做好消杀记录。

（三）合理分流人员聚集。收银台（充卡点）、取餐点、等候区等区域设置“1米线”，提醒就餐人员保持安全距离。严格控制人流密度，避免人员聚集，食堂错峰、分散用餐，提倡非接触式点餐、结账。校外供餐单位送餐时采取无接触式配送。

二、开展学校食品安全专项检查

按照《学校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管理规定》，各地市场监管部门会同教育部门，以供餐人数多的学校食堂、基础薄弱的农村地区学校食堂和食品安全风险高的校外供餐单位为重点，开展风险隐患排查。严查严管进货查验把关不严、未按要求留样、加工制作过程不规范、整改不落实等食品安全问题。对发现的食品安全问题和隐患要督促限期整改到位，对违法违规行为，要依法严惩。

三、加大对学校食品安全主体责任落实情况的督促指导

按照《湖南省校园食品安全“护苗”行动实施方案（2020-2022年）》，教育部门要重点督促学校和幼儿园落实好食品安全校长（园长）负责制。落实学校相关负责人陪餐制度，指导学校定期开展食品安全自查，加强对食堂承包或委托经营者的日常食品安全管理。大力推进“互联网+明厨亮灶”等智慧管理模式，规范食品加工制作过程。强化对学校和幼儿园食品安全校长（园长）负责制落实情况的检查，及时发现和解决存在的问题，推动政策举措落实落地。

四、加强进口冷链食品等重点食品原料管控

市场监管部门要指导督促学校食堂和校外供餐单位，严格落实进货查验和索证索票制度，按照《市场监管总局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进口冷链食品市场监管工作的通知》要求，严查进口冷链食品的检疫合格证明、核酸检测阴性证明追溯证明、消毒单位出具的消毒证明。加强对食品原料供货商的管理，完善食品安全追溯体系，严防严控进口冷链食品流入校园。及时清理腐败变质、超过保质期的食品。

五、深入开展食品安全与制止餐饮浪费宣传教育

教育部门要会同市场监管部门，加强学校健康教育工作，增强学生食品安全意识和自我保护能力。对学校提供营养指导，倡导健康饮食理念，重点培养学生文明用餐习惯和健康生活方式。引导青少年爱惜粮食，培养节约习惯，制止餐饮浪费。

六、强化校园食品安全监管部门协作机制

部门之间要不断完善校园食品安全定期会商、联动执法等工作机制，强化部门之间的工作通报和信息共享。各地市场监管部门要压实学校及周边食品安全监管责任，联合开展校园周边食品安全综合治理，严厉打击学校及周边食品安全违法行为。加大对校园食品安全相关信息的监测力度，正确引导舆论，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怀化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怀化市教育局

2021年8月20日

